

梅州市振声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公司文件

振声安技培〔2025〕60号

关于举办烟花爆竹经营（零售）单位 主要负责人安全知识初始教育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和个人：

根据国家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》、《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》和《烟花爆竹生产经营许可实施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结合今年实际情况，我公司将在丰顺县举办一期烟花爆竹经营（零售）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知识初始教育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方式、时间

1. 培训方式：本次培训班采用“面授+网课”相结合形式（面授20学时+网络28学时）开展培训。

2. 培训时间：共4天（11月24日-11月28日），11月24日-11月26日面授学习，11月25日-11月28日网络学习。网络课程在确认报名、缴费后开启，学习流程在培训群内统一通知，支持在PC端和手机端学习。逾期未修满学时，取消考试资格。

3. 考试时间：11 月 29 日上午 9:00 考试。

二、培训、考试地点

培训：丰顺县千江温泉酒店主楼二楼龙凤厅；

考试：丰顺县会展中心会议室。

三、培训对象

拟在丰顺县辖区范围新从事烟花爆竹经营(零售)的对象，每户的主要负责人参加培训和考试。（由于竞价条件要求，参加培训人员需在近三年内没有刑事处罚记录）

四、培训内容

1.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法律法规；
2.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基础知识；
3. 安全技术理论；
4. 重大危险源的辨识与烟花爆竹重大事故救援预案；
5. 职业危害及其预防；
6. 案例分析。

五、培训费用

850 元/人（含培训费、教材资料费等，只限现金或对公转帐），学员食宿费用自理。

对公转账账号：单位名：梅州市振声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；账号：44193701040004814；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城北支行。

六、注意事项

1. 参训学员应提交资料：

①学员情况表（见附表）；

②近期 1 寸彩色免冠照片 2 张；

③身份证复印件 1 份（剪下来贴学员情况表上）。

2. 参训学员须在 11 月 23 日下午 2:30-17:00 前持身份证原件及相关材料到达培训地点进行报到、缴费；11 月 24 日上午 8:45 前到达培训地点上课。

3. 上课时间：9:00-12:00；14:00-17:00。

4. 参训学员须本人参加培训及考试，闭卷考试，80 分及以上为及格。

5. 参训学员如有突发情况，请立即向班主任报告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梅州市振声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杨文、段弯弯

联系电话：2368282

梅州市振声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2025 年 11 月 13 日



烟花爆竹经营（零售）单位从业人员培训学员情况表

学 号：

填表时间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出生年月		性别		相 片
身份证号						
单位全称 (门店名称)						
企业(门店) 所属乡镇						
培训类别	主要负责人 []		销售人员 []			
联系电话						
个 人 简 历						
起止时间	何处工作（学习）			担任何种职务		
身份证复印件剪贴处：						

梅州市振声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